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利集團有限公司*
Yau Le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0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有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於香港上環蘇杭街83號香港蘇豪希爾頓摩庭酒店38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接納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局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重選退任董事及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及
4.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請參閱附註5)

(1) 「動議：

- (a)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包括訂立及授出將會或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內或結束之後配發、發行或處置股份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惟除根據配售新股向於指定記錄日期之股東按彼等當時之持股量提呈發售股份(惟董事可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法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關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之任何限制或責任，作出彼認為必要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外，所配發、發行或處置之額外股份(包括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或處置之股份(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總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之20%；

* 僅供識別

(b)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較早時限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任何適用之百慕達法例或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給予之授權；及

(c) 本決議案所載授權將取代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大會授予之類似授權。」

(2) 「動議：

(a) 授予本公司董事無條件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以及在下列條件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根據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之規定，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購回股份：

- i. 該項授權不得超越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
- ii. 該項授權將授權本公司董事促使本公司按本公司董事可能酌情釐定之價格購回股份；
- iii.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於有關期間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及

(b)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較早時限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任何適用之百慕達法例或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給予之授權；及
- (c) 本決議案所載授權將取代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大會授予之類似授權。」；及
- (3) 「**動議**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1)及第4(2)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將本公司根據上文第4(2)項決議案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加入本公司董事根據第4(1)項決議案可予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予以配發之股份面值總額內。」

承董事局命
主席
黃業強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九龍灣
常悅道九號
企業廣場
第一座十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以上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規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M樓，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以便釐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1716號舖。
 4.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退任董事為黃慧敏博士、申振威先生及陳智思先生。
 5. 就第4(1)及第4(2)項普通決議案而言，本公司現徵求股東批准授予一般授權，以(a)配發本公司股份及(b)購回限額最多分別為20%及10%之股份。向股東徵求此等授權，旨在使董事得以把握任何有關時機，惟董事暫無計劃根據該等授權發行本公司任何新股份或購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6. 若預料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上午八時，將懸掛或正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或黑色暴雨警告將會生效或正在生效，則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舉行。股東將透過補充通告獲知會延期大會的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該通告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yaulee.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
- 於惡劣天氣情況下，股東需自行決定是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決定出席者亦應顧及自身情況，並建議需加倍留意及小心。
7. 謹請各股東細閱本公司通函，當中載列有關本通告所提呈決議案之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業強先生（主席）、黃天祥博士工程師、黃慧敏博士及申振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智思先生、胡經昌先生、楊德斌先生及楊俊文博士。